

关于对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

创业板问询函【2019】第 99 号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近期你公司股价涨幅较大，其中 2019 年 3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12 日涨幅达 74.73%，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核查并做出书面说明：

1. 2019 年 2 月 28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视联合”）与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智慧城市项目的战略合作协议》；2019 年 3 月 11 日优视联合与中移动签订合计 1920 万元的云灾备系统建设等 4 项服务合同。请结合优视联合的技术及人员储备等说明公司相关业务是否涉及“边缘计算”，公司是否有相应的技术能力，并结合相关项目的建设周期、后期运营服务、收入确认政策等，详细说明该合同对 2019 年经营成果的影响。

2. 请你公司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函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要求其书面说明是否正在筹划或计划实施对你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3.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回复投资者咨询等情况，是否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的事项。

4. 请核查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是否

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5. 请核实说明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事项。

6. 请你公司结合上述问题的回复，以及公司股价波动情况、估值水平等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3 月 1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19 年 3 月 8 日